

考試院第 11 屆第 90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 時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關 中 伍錦霖 蔡壁煌 黃富源 黃俊英 浦忠成
蔡良文 高明見 邱聰智 邊裕淵 李雅榮 詹中原
李 選 陳皎眉 蔡式淵 林雅鋒 何寄澎 歐育誠
楊朝祥 張哲琛 張明珠

列席者：黃雅榜 吳泰成（朱永隆代） 李繼玄 董保城 曾慧敏
吳聰成 涂其梅 李嵩賢 葉維銓

出席者：胡幼圃公假
請假

列席者：吳泰成公假
請假

主席：關 中

秘書長：黃雅榜

紀 錄：胡淑惠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89 次會議紀錄。

更正：銓敘部業務報告 2、「補充報告立法院本（6）月 8 日審議公務人員退休法、撫卹法及考績法等修正草案情形。」更正為「補充報告立法院本會期審議公務人員退休法、撫卹法及考績法等修正草案情形。」。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 88 次會議，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陳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辦法第 3 條、第 15 條修正草案等 5 種晉升官等（資位）訓練辦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經決議：「照會擬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修正發布暨函請行政院同意會銜發布，及送請立法院

查照，並函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三、業務報告：

(一) 書面報告：

1、考選部函陳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考試第 28 批全部科目免試審議經過暨建築師考試審議委員會第 45 次會議紀錄一案，報請查照。

2、銓敘部函陳公教人員保險 98 年度決算總報告、100 年度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計畫及 100 年度營業預算，報請備查一案，報請查照。

蔡委員璧煌表示意見：(略)。

張部長哲琛、臺銀公司劉經理玉枝、黃經理振瑩補充報告：對蔡委員璧煌意見加以說明(略)。

(二) 考選部業務報告(楊部長朝祥報告)：

1、考選行政：「新制司法官、律師國家考試命題、預試及閱卷計畫」執行成果報告。

2、考試動態：辦理 9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及 99 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入闈製題工作等各項考試事宜。

委員表示意見：(略)。

楊部長朝祥、董次長保城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三) 銓敘部業務報告(張部長哲琛報告)：關於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部分條文修正涉及官制官規之情形。

委員表示意見：(略)。

張部長哲琛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四)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張主任委員明珠報告)：辦理「解析新修正行政訴訟法」專題演講情形。

(五)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人事考銓業務報告(朱副局長永隆代為

報告)：

- 1、99年行政院人事主管會報辦理情形。
- 2、重新檢討縣市政府改制直轄市政府及各直轄市議會員額管理措施研議情形。
- 3、辦理99年各機關學校將屆退休公教人員第1、2場次長青座談會。

委員表示意見：(略)。

決定：詹委員中原、蔡委員良文意見請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參考。

四、臨時報告：

蔡召集人璧煌報告：「國家文官學院功能發展小組」經於本(6)月15日召開第1次會議研商，正式定名為「考試院強化文官培訓功能小組」。本小組研討議題計有「考選與培訓之結合」、「高階文官培訓制度之規劃」等5項，由院三組擔任幕僚工作，其下設4個分組，則由部會局擔任分組幕僚工作。工作期程暫定為3個月，預計9月下旬撰擬規劃方案提報院會。另提書面資料供參。

黃委員俊英表示意見：(略)。

決定：強化文官培訓功能之後續相關作業，按蔡召集人璧煌之報告辦理，並請參酌黃委員俊英意見。

乙、討論事項(無)

丙、臨時動議

典試人員名單議案(略)。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11時35分

主席 關 中